

# 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

沪松房管〔2021〕65号

签发人：黄宝荣

## 关于松江大型居住社区市政公建配套设施 三年行动实施计划的请示

松江区人民政府：

为落实市大型居住社区建设推进办公室《关于组织编制大居配套三年行动实施计划的函》深化编制三年行动实施计划的要求，松江区大型居住社区建设推进办公室根据2020年底牵头区各相关委办局、大居所在属地政府、建设单位等共同研究并形成的《松江大型居住社区市政公建配套“三年行动计划”项目》成果，编制形成《松江大型居住社区市政公建配套设施三年行动计划》初稿（详见附件2），该初稿现已通过市大居推进办审核。

为满足文件要求，在5月30日前以区政府名义发布《松江大型居住社区市政公建配套设施三年行动实施计划》（详见附件1），现我局将初稿提请区政府审核。

特此请示。

(此页无正文)

- 附件: 1. 关于组织编制大居配套三年行动实施计划的函  
2. 松江大型居住社区市政公建配套设施三年行动实施计划(2021-2023年)

松江区住房保障与房屋管理局  
2021年5月11日

